

证券代码：002430

证券简称：杭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55

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6年7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6年7月15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蒋明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，并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山西杭氧乾鼎气体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》；同意为控股子公司——山西杭氧乾鼎气体有限公司总额为2亿元的委托贷款展期二个月（至2016年9月26日），展期期限内利率按原合同约定保持不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26日